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龙洲股份，证券代码：002682）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2023年10月17日至2023年10月3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为101.9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3日、10月26日分别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2023-058）。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再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金融市场流动性、公司经营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披露了《2023年三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82,618.12万元，同比减少19.2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1,929.24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中桩物流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等重要下属公司2023年前三季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均为负数，其中：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1-9月实现营业

收入 15,1297.5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74%，实现净利润-7,014.9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73.75%；安徽中桩物流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440.2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2.56%，实现净利润 -1,705.4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37.89%；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76.8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5.47%，实现净利润-5,541.0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亏 25.80%。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亏损。公司收入结构在短期内不会发生较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业绩亏损风险。

●目前公司股票市盈率为负，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 G54 道路运输业的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4.03（截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当前市盈率显著偏离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股价短期与同期深证 A 指偏离度较大，且远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同期涨幅。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 51.36%，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2023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为 101.9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

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10 月 26 日分别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2023-058）。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经核查，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再次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金融市场

流动性、公司经营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注意以下风险事项：

（1）股价累计涨幅较大风险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0 月 17 日以来收盘价累计上涨幅度为 101.97%，同期深圳 A 指涨幅为 0.01%，涨幅严重高于深圳 A 指，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公司股票自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30 日 10 个交易日中 7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停，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2）股价严重偏离同行业上市公司合理估值，股价脱离公司基本面

目前公司股票市盈率为负，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 G54 道路运输业的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4.03（截至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当前市盈率显著偏离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股价短期与同期深证 A 指偏离度较大，且远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同期涨幅。

（3）业绩亏损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了《2023 年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82,618.12 万元，同比减少 19.2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1,929.24 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兆华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中桩物流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等重要下属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均为负数，其中：兆华供应链管

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1297.5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74%，实现净利润-7,014.9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73.75%；安徽中桩物流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1,440.2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2.56%，实现净利润-1,705.4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37.89%；东莞中汽宏远汽车有限公司 2023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76.8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5.47%，实现净利润-5,541.0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亏 25.80%。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为亏损。公司收入结构在短期内不会发生较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业绩亏损风险。

（4）股价换手率较高风险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 51.36%，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5.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短期内涨幅较大，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